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3 年第 1 次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3 年 3 月 20 日(星期三)上午 11 時 00 分

二、地點：行政大樓大會議室(AD210)

三、主席：張副校長艮輝

記錄：陳欣怡

四、出席：如簽到表

五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六、工作報告：

(一) 校內運作毒化物及關注化學物質之種類數量如下表：

	毒化物		關注物質
	第 1、2、3 類	第 4 類	
環安系	14	11	3
化材系	18	15	7
電子系	3	3	1
材料所	8	3	1
文資系	2	1	4

(二) 本中心已於 112 年 10 月及 113 年 1 月至教育部化學品管理與申報系統完成 112 年第 3、4 季之毒性化學物質運作使用量申報作業。

(三) 重申毒性化學物質請購流程：請實驗室購買前應先填寫本校毒性化學物質申請單，向本中心申請後，請確認核可文件內容並傳予廠商確認無誤後，**依核可文件所核定之濃度**實施購買。

(四) 依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相關規定，使用或貯存毒化物之實驗室，應確實填寫運作紀錄表，於每月 1 日將前月之運作紀錄表交由系辦彙整，系辦承辦人員彙整後於每月 5 日交由本中心實施申報作業及備查。

(五) 已於 113 年 3 月 7 日雲科大環科字第 1131600016 號函雲林縣環保局，新申請本校 1,4-丁二醇、一氧化鉛、四氧化三鉛，濃度範圍皆為 95~100%，關注化學物質核可文件。

(六) 已於 113 年 3 月 15 日雲科大環科字第 1131600020 號函雲林縣環保局，申請展延本校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主席結論：請環安中心全面掌握本校禁水性物質的相關資料，包括存放地點、運作情況等。

九、散會：同日上午 11 時 20 分